



團體優待券訂購單

團體優待券分為台北市 230；新北市 210；南區 200 三種。單筆購買需滿 100 張以上可合併計算。

團體優待券使用須知：

1. 台北市團券面額 NT\$230(一般全票 320 元)新北市團券面額 NT\$210(一般全票 290-300 元) 南區團券面額 NT\$200(一般全票 280-290 元)**2019/01/17 起適用於新票價。**(新莊、林口以及八德包場價格維持舊票價)
國賓影城發行團券皆適用於全省國賓影城及西門町國賓大戲院。各地區每部片票價不一，票面額不足需補差額使用(高票面額至低票價區不會退差額)。
2. 優惠使用期限為售出日期起一年。本卷若超過售出日期一年，於現場售票窗口須以現金補足至該影城全票之差額(逾期票卷 3D 電影須補至 3D 優待票價)，方可兌換電影入場券一張。
3. 3D 電影、尊爵席、金鑽貴賓廳及 D-BOX 座椅須補差額至**會員票價**。
4. 敬請遵守電影分級制，孩童滿 2 歲以上需憑票入場。
5. 本券不適用於網路訂票。**需持優待券至售票處。劃位後，恕不退換。**
6. 取票時請確認張數，票券未加蓋國賓影城之鋼印與使用期限者，視同無效。
7. 團體券每張附**餐飲優惠券**(小份爆米花/中杯可樂)，憑券購餐**優惠價 80 元**(原價 155 元)。
8. 其餘各項相關規定，將依照現場公告調整事項為主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9. 本訂購單可影印使用或上國賓影城官網下載 <http://www.ambassador.com.tw//>

公司行號或機關團體名稱：_____ 公司統一編號：_____

公司地址：_____ 聯絡人：_____

電話：_____ 分機：_____ 手機：_____

預定購買張數： 230 團券_____張；210 團券_____張；200 團券_____張

【單筆須 100 張以上 可合併計算】

付款方式： 現金 當日即期支票 匯款 信用卡

支票抬頭/匯款帳戶：國賓影城股份有限公司中和分公司

匯款銀行：華南銀行中和分行

帳號：165-10-006087-8

統一編號：27977191

預定取票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點_____分

業務專員 陳良璋 Toby Chen

聯絡電話:0937558090; Line ID:0937558090; FAX:02-2515-5625; Email: toby@atfilm.com.tw